

大荔县国有资产中心 2020年度单位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3、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4、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五、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大荔县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的通知》（荔编发〔2019〕17号）和《中共大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拟定全县事业单位“十定”规定的通知》（荔编办发〔2019〕43号）文件精神，经县委编委同意，大荔县国有资产中心“十定”规定如下：

1、1、受县财政局委托，根据国有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拟订我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

2、按规定权限审批县行政事业单位有关资产购置、处置和利用国有资产对外投资、出租出借和担保事项，做好资产评估管理相关工作。

3、建立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实行动态管理。

4、负责国有资产收益（收入）的收缴监督管理工作。

5、负责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工作。

6、受财政局委托，行使县属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

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0年主要工作任务

1. **统一部署，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核查工作已全面完成。**

为了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推进国有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确保数据信息的完整性，按照省、市国有资产信息化管理的要求，我们组织对全县国有资产进行了核查，并完善了资产信息化管理系统。本次工作范围重点是行政事业单位占有使用的土地、房屋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按照“统一部署、全面展开、统一采集”的工作要求，各行政事业单位对占有使用的土地、房屋资产、公共基础设施等国有资产进行全面核查，特别是机构改革涉及办公场所有变化的单位，办公用房及土地进行核实调整，并重新在资产管理系统上进行更正登记。截至年底，我们对29个系统、305个单位、880个网点的房屋土地从地理位置、鸟瞰图、房屋照片、平面位置图的构建年代、房屋结构、建造成本等全方位数据录入资产管理系统。有力地促进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建立了国有资产管理长效机制。

2. 精心安排，积极编报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和全县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资产报告工作。

为贯彻落实各级政府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的要求，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编报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的通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度报告管理办法》及《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19年度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我们对行

政事业单位资产年报政策进行了认真研究学习。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的编报工作遇到了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我们在印发《大荔县财政局关于编报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的通知》《大荔县财政局转发财政部关于做好2019年度公共基础设施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工作的通知》文件的基础上，同时还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通过网络对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的编报工作进行了布置和培训，线上答疑解惑；二是加强沟通协调，充分利用电话、微信及时沟通，解答部门单位相关问题；三是总结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年报系统简易操作流程，共享到采购资产管理联络QQ群，便于大家使用。这些做法，加快了年报编报工作进度，确保了编报工作的及时有序开展。

3. 精心组织，督促单位按时上报2020年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月报。

为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夯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报告的数据基础，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每月从报送时间、报送流程、报送要求、报送质量等方面对资产月报工作进行规范，及时督促，确保单位按时保质完成月报报送。

4. 积极配合，落实新冠肺炎疫情减免中小微企业承租行政事业单位用房房租工作。

今年三月，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我中心迅速贯彻落实《渭南市人民政府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支持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渭政发〔2020〕4号）及《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减免中小企业承租市级行政事业单位用房房租有关事项的通知》（渭财发〔2020〕60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下发了《大荔县财政局关于减免中小微企业承租行政事业单位用房房租有关事项的通知》（荔财发〔2020〕26号）文件，将“减免企业房租”措施中涉及承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的中小微企业房租减免有关事项及时通知给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级各部门及单位。

文件从政策适用范围、简化审批程序、优化减免方式、及时办理备案、做好政策落实等五个方面对减免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对减免房租范围也做了详细说明：承租行政事业单位用房的中小企业，免收2020年2月份房租，3-4月份房租减半。截至目前，涉及减免中小微企业承租我县行政事业单位用房租户共25户，减免金额164314元。

截止目前，2020年共收缴国有资产收益113.12万元，其中资产出租收益112.42万元；资产处置收益0.70万元。

5. 积极探索，完成2020年向人大常委会报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情况的工作。

为了做好从2020年开始财政向同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情况这项工作，我们积极探索并向上级财政部门 and 周边县市学习，联系县级相关部门，认真核实基本数据，在此基础上，于2020年5月全方位向人大常委会报告了2019年

全县国有资产情况。7月，和自然资源局联合发文，印发了《关于〈建立县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荔财发〔2020〕69号），进一步明确编报要求和报告重点等，自觉接受人大和全社会对国有资产的监督，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更加公开透明。

6. 扎实推进，积极部署，紧张有序地开展财政云系统与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对接工作。

按照陕西财政云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对标建设工作安排，部门预算编制模块10月份在全省全面上线，2021年各级财政预算编制将在系统上进行。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信息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信息，是准确形成项目储备、科学编制预算的基础和前提。为顺利推进明年预算编制工作，必须先开展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与财政云系统信息核对、完善与对接。按照省财厅安排，我中心积极配合、扎实安排部署，对全县所有预算单位资产管理系统的单位名称、预算编码及资产卡片等信息逐条核对。对资产管理系统中的单位名称、预算编码与财政云系统的单位名称、预算编码不一致的，按照资产管理单位信息变更的规定和程序，对资产管理系统的名称和预算编码进行变更、调整；对机构改革后未合并撤销的单位资产进行逐一核对，根据相关文件划拨、合并、撤销，确保财政云与资产信息系统对接工作顺利、准确、高效完成。

7. 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助力防疫抗疫。

为了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提高政府采购资金使用

效率，增强政府采购工作的透明度，推动全县政府采购工作顺利开展，根据省市的相关文件精神，印发了《大荔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0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文件，从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三方面对集中采购目录及公开招标数额标准、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自行采购限额标准进行了明确，为规范政府采购行为奠定了基础；同时结合我县防疫抗疫工作实际，转发了《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和《渭南市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特事特办，网上办公，助力防疫抗疫。

8. 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制度，加强政府采购透明度评估工作。

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是全面深化改革、建立现代政府采购体系的必然要求，也是加强改进监督、提升政府公信力的重要举措。今年，因为疫情影响和扶贫工作的繁忙，政府采购综合平台的实施对全县各单位未进行培训，所以所有采购项目的信息公开工作全部由我中心完成，对每个采购单位的采购业务从采购预算到采购计划、采购执行、合同录入等环节全部按照陕西省财政厅文件《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公开的通知》（陕财办〔2020〕7号）要求，及时完整地发布了政府采购信息。

9. 加强政府采购消费扶贫工作，合理制定“扶贫 832 平

台”采购金额。

今年以来，根据市级财政部门要求，我县积极配合，认真抓好全县政府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工作落实，指导各预算单位预留采购份额，开通管理交易账号，督促预算单位通过“扶贫 832 平台”进行采购，为助力脱贫攻坚战添砖加瓦。截至目前，我县已完成 134.61 万元采购交易额。

10. 我县正式启用公务用车信息化监督管理系统。

为充分发挥信息化系统的监管效用，提升公务用车科学水平，我们按照工作安排，从单位名称、车辆名称、车牌号码、品牌型号、车型、购置时间、行使里程、车辆颜色、标识化、信息化、平台化十一个方面对大荔县保留公务用“三化”车辆进行重新登记，为公务用车管理掌握了第一手资料顺利完成了全县公务用车信息化平台建设，正式启用公务用车信息化监督管理系统。

11. 严格按照公务用车购置审批管理程序办理车辆更新业务。

为规范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高效保障各类公务活动，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节约型机关建设，公车管理也是我中心工作的重中之重。今年，我县四大班子、公安局、法院、市场监管局、自然资源局等单位因业务、案件日益繁重，公务用车多行驶于乡村道路，致使车辆严重老化、磨损严重，维修成本过高，车况及安全性能较差，存在很大的安全隐患，提出更新车辆需求，我中心严格按照《陕西省公务用车购置

审批管理办法》（陕车改办〔2016〕32号）以及陕西省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陕车改办〔2019〕16号）文件精神，报废一辆更新一辆原则，积极配合单位准备、完善车辆更新所需资料，做到管理与服务并重。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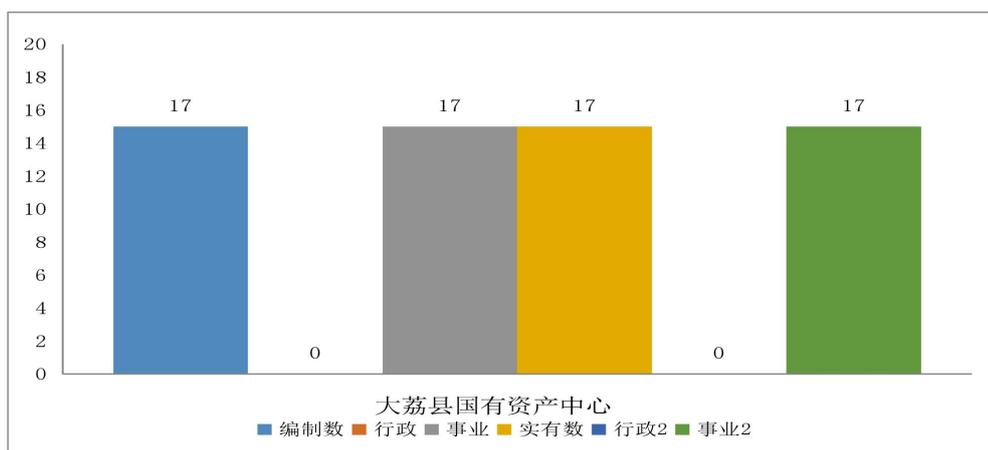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大荔县国有资产中心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7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7人；实有人员17人，其中行政人员0人、

事业人员1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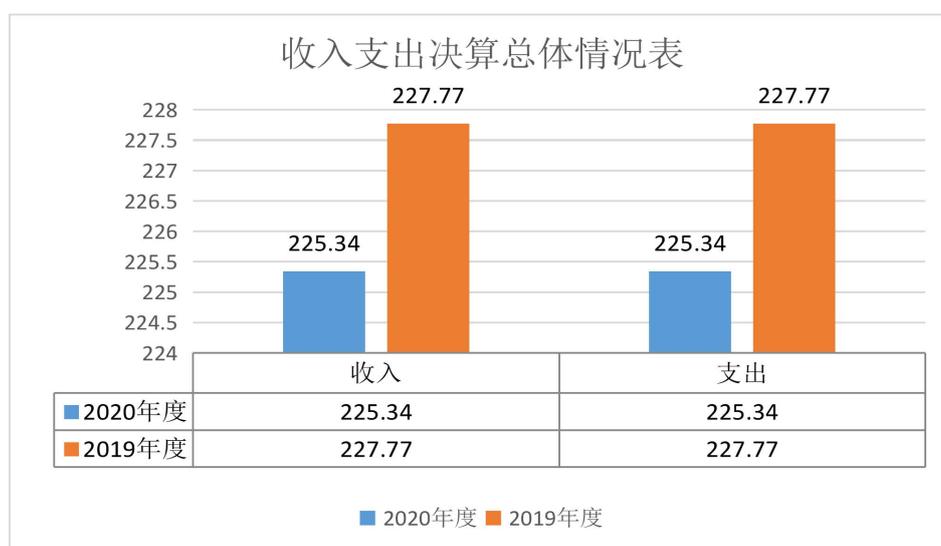


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225.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降幅 1.13%，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支出 225.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降幅 1.13%，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收入合计 225.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降幅 1.1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25.3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5.34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公共预算资金财政拨款，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降幅 1.13%，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

2、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为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基金，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此项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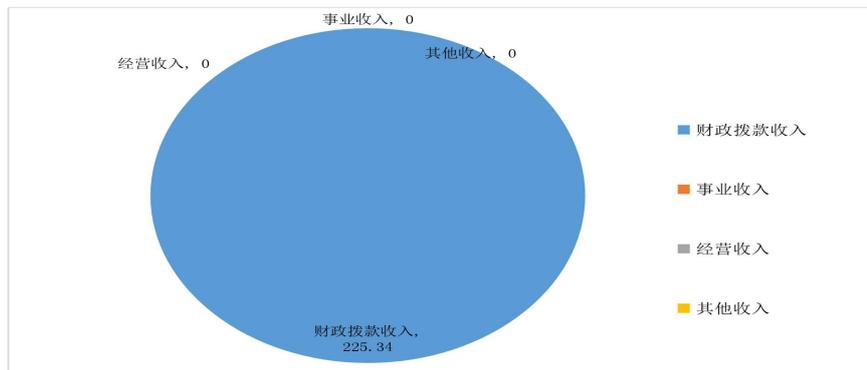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与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收入。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收入。

5、其他收入 0 元，为预算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收入。

6、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为以前年度尚未列支，结转到本年仍按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支出合计225.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18万元，占57.77%；项目支出95.16万元，占42.2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1、基本支出130.18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8.18万元，较上年增长14.58万元，增幅12.83%，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的补发工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2万元，较上年减少3.14万元，降幅61.08%，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2、项目支出95.16万元，主要是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支出，包括公车平台费用56.04万元、公车维护费7.99万元、驻村工作队补贴1.27万元、国有资产系统维护7.36万元、国有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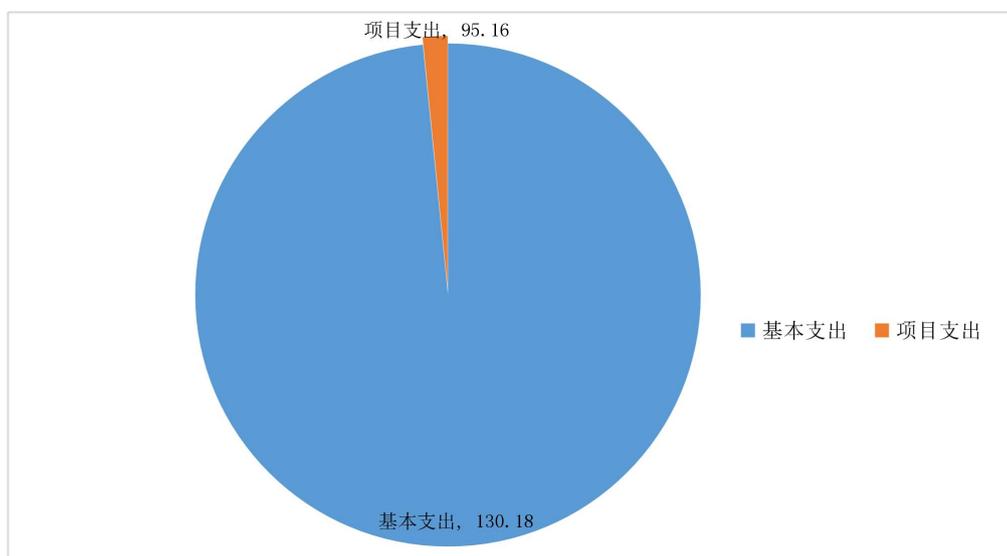
产管理系统 22.5 万元，合计比上年减少 14.01 万元，降幅 14.01%。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3、经营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本年无此项支出。

4、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本年无此项支出。

5、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是按照会计制度提取的事业基金。本年无此项支出。

6、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主要是本年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本年无此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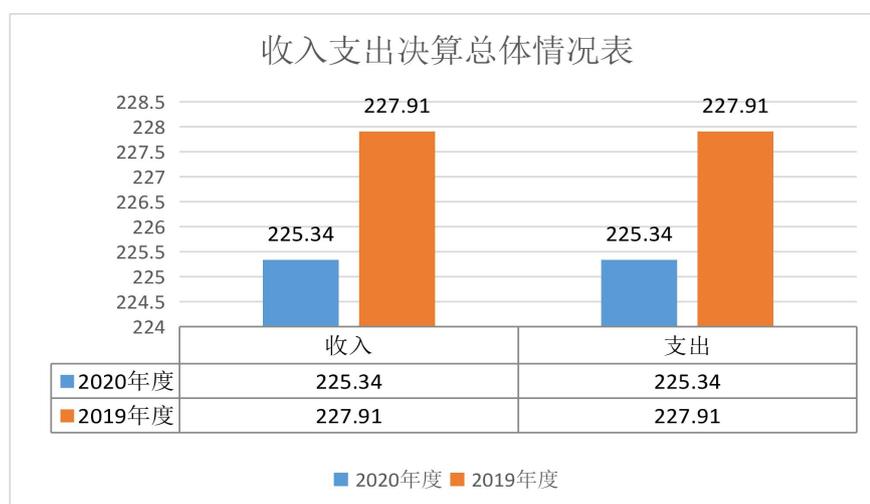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225.3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5.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

降幅 1.13%，主要原因是压缩费用；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25.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1.44 元，增幅 9.6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的普调工资；项目支出 95.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01 万元，降幅 12.83%，主要原因是项目建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5.3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7 万元，降幅 1.13%，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

2、支出按功能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225.34 万元，其中：

(1) 事业运行（2010650）112.5 万元，较上年增长 1.2 万元，增幅 2.7%，原因是人员增加。

(2) 信息化建设(2010607) 56.04 万元, 较上年减少 10.01 万元, 降幅 10.83%, 原因是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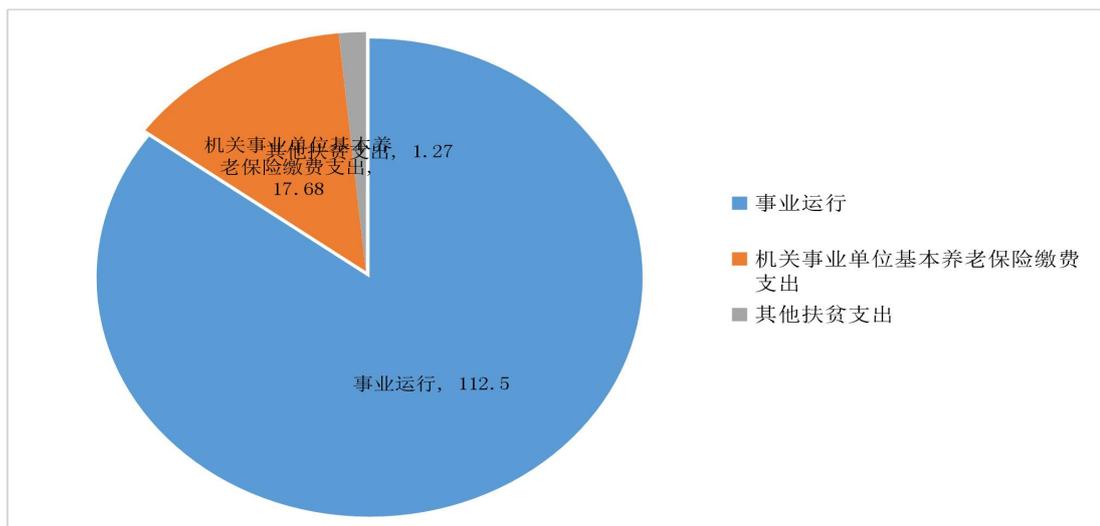
(3) 事业运行(2010699) 7.99 万元, 较上年减少 4 万元, 降幅 2%, 原因是项目减少。

(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17.68 万元, 较上年增长 18.76 万元, 增幅 6%, 原因是人员增加。

(5) 其他扶贫支出(2130599) 1.27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增幅 0%, 原因是无。

(6)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2150799) 22.5 万元, 较上年增长 3 万元, 增幅 6%, 原因是增加支出。

(7)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50702) 7.36 万元, 较上年增长 2 万元, 增幅 1%, 原因是增加支出。



3、支出按经济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5.34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128.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58 万元，增幅 12.83%，原因是政策性的普调工资。

商品服务支出（302）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4 万元，降幅 61.08%，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95.1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01 万元，降幅 12.83%，原因是项目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25.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8.18 万元，较上年增长 14.58 万元，增幅 12.83%，原因是政策性的补发工资。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101）60.78 万元，绩效工资（30107）49.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30108）17.68 万元。

公用经费 2 万元，较上年减少 3.13 万元，降幅 61.08%，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主要包括办公费（30201）1.88 万元，印刷费（30202）0.1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

单位本年度无此项收支，较预算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因公出国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共 0 批，0 人次，团组批次和人数分别较上年增长（下降）0%和 0%。主要包括 0 团组，0 人次，支出 0 万元；0 团组，0 人次，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保有车辆 0 台，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长 0 万元，增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幅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

3、培训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培训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

4、会议费支出情况

2020年本部门会议费支出0万元，较上年增长0万元，增幅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此项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与支出情况。并已公开空表。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一、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2020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套)。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并已公开空表。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万元，较上年减少3.13万元，降幅61.08%，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主要包括：办公费1.88万元，印刷费0.12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一般补助：是提供地方财政可用自己额度的主要方法，其分配应与各地的支出需求成正比，与税收能力成反比。

5、预算收入：是指一个预算年度内通过一定的形式和

程序，有计划的筹措的归国家支配的资金。

6、一般预算收入：指按照现行财政体制规划列入地方预算，直接缴入地方金库的财政收入。

7、财政收入：是政府为满足支出的需求，依据一定的权利原则，从企业和家庭哪里取得的一切收入。

8、财政补贴：是指国家财政为了实现特定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目标，通过财政分配，向企业或个人提供的一种补偿。

9、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

附件2

2020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大荔县国有资产中心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